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6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相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晨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丽琴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68,399,677.31	2,333,599,002.19	5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4,687,987.15	437,974,949.39	5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7,661,926.79	431,565,626.52	5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485,244.50	1,340,834,402.11	-10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37	54.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37	54.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5%	5.36%	1.7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510,002,089.88	11,492,337,701.65	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94,196,431.67	8,919,266,488.04	7.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27,167.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42,933.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51,063.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9,070.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5,614.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77,903.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21.47	
合计	7,026,060.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9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6%	376,268,545		质押 / 105,000,000
吴相君	境内自然人	20.63%	248,377,228	186,282,921	质押 / 26,330,000
田书彦	境内自然人	3.40%	40,876,561		
吴瑞	境内自然人	2.32%	27,925,720	20,944,290	质押 / 6,94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3%	19,662,675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0,356,480		
房卫兵	境内自然人	0.51%	6,188,652		
马云	境内自然人	0.42%	5,023,485		
吴希珍	境内自然人	0.36%	4,346,918		
黄文华	境内自然人	0.33%	4,002,68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以岭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76,268,545		人民币普通股	376,268,545	
吴相君	62,094,307		人民币普通股	62,094,307	
田书彦	40,876,561		人民币普通股	40,876,56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662,675		人民币普通股	19,662,675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356,480		人民币普通股	10,356,480	
吴瑞	6,981,430		人民币普通股	6,981,430	
房卫兵	6,188,652		人民币普通股	6,188,652	
马云	5,023,485		人民币普通股	5,023,485	
吴希珍	4,346,918		人民币普通股	4,346,918	
黄文华	4,002,688		人民币普通股	4,002,6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自然人股东中,吴希珍为吴以岭之姊,吴相君为吴以岭之子,吴瑞为吴以岭之女,吴以岭、吴希珍、吴相君、吴瑞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933,388,230.69	1,132,780,728.52	70.68%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117,375,474.34	623,494,873.30	79.21%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0,178,454.10	222,745,137.62	34.76%	主要是报告期内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098,702.99	137,770,955.28	47.42%	主要是报告期内内部未实现利润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较期初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70,480,138.89	270,177,361.11	111.15%	主要是报告期内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342,721,982.92	990,380,294.82	35.58%	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付原材料采购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723,874,343.29	354,738,603.26	104.06%	主要是报告期末预收的货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45,254,201.15	133,940,632.44	232.43%	主要是报告期末增值税、所得税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1,702,907.34	70,815,768.50	-55.23%	主要是报告期末应付营销费用较期初减少所致
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68,399,677.31	2,333,599,002.19	57.20%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311,026,390.86	818,997,336.38	60.08%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53,633,158.34	34,242,834.09	56.63%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值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183,410,361.12	738,263,716.32	60.30%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薪酬、市场活动费及推广费较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87,564,868.93	111,434,451.59	68.32%	主要是报告期内研发人员薪酬较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62,467.78	3,778,276.09	-32.18%	主要是报告期内存款利息收入较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7,742,933.78	5,024,924.88	54.09%	主要是报告期内确认的政府补助较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51,063.42	1,729,280.51	-79.70%	主要是报告期内理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41,237.61	-781,667.86	194.83%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较同期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327,167.45	939.41	-141376.70%	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707,717.41	282,901.88	503.64%	主要是报告期内个税返还较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9,375,570.79	82,909,636.32	80.17%	主要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85,244.50	1,340,834,402.11	-104.96%	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33,331.22	-921,012,466.28	84.36%	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理财及货币基金较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67,500.00	39,464,708.34	652.46%	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借款较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初至本报告期未投入金额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含超募)已累计投入175,937.07万元,总体投资进度95%。

2、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化学制剂国际产业化项目:202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投入金额334.2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累计投入34,041.04万元,投资进度62.45%;

(2)连花清瘟胶囊国际注册项目:202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投入金额100.97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累计投入6,851.27万元,投资进度33.24%;

(3)连花清瘟系列产品产能提升项目:202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投入金额1,217.98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累计投入11,811.39万元,投资进度46.34%。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其他类	自有资金	10,193.41	211.97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0	8,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投资金	10,000	10,000	0
合计		28,193.41	18,211.97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1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通过国信证券电话会议系统参加会议的投资者	公司连花清瘟产品在疫情防控中发挥的作用及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未提供资料	于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http://ircs.p5w.net/ircs/ssgs/company1rmesd07stockcode=002603)
2021年02月2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通过西南证券电话会议系统参加会议的投资者	公司连花清瘟产品在疫情防控中发挥的作用及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未提供资料	于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公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http://ircs.p5w.net/ircs/ssgs/company1rmesd07stockcode=002603)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相君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7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1年4月21日以电话通知并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以岭主持,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 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告编号:2021-02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44,532,413.48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

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对于公司现存的回购股份(即公司依据2018年11月20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所完成的回购股份数量的80%),公司决定将其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回购股份10,356,480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03,717,463股变更为1,193,360,983 股。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公司章程》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若干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现有若干制度予以修订。各子议案审议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经营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经营决策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中期票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1年5月17日(周五)下午14:55时在石家庄市高新区天山大街238号以岭健康城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3)。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8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1年4月21日以电话通知并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学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审议程序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9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68号)核准,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4.5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4,64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7,9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16,74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2011年7月22日分别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100.60万元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5,639.4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2011)中勤验字第07047号《验资报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为168,923.71万元,投入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专利中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17,200.00
2	以岭医药研究院暨院士工作站(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6,973.71
3	专利中药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677.00
4	企业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5,073.00
合计		168,923.71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承诺投资项目			
1.专利中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17,200.00	104,966.17	89.56%
2.以岭医药研究院暨院士工作站(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6,973.71	39,353.46	106.44%
3.专利中药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677.00	6,903.75	71.34%
4.企业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5,073.00	5,457.58	107.58%
补充流动资金	19,403.62	19,403.62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8,327.33	176,084.58	-
超募资金投向			
5.合作开发一类创新药物	9,800.00	10,072.69	102.78%
6.胶囊车间	9,361.00	9,183.41	98.10%
7.对子公司增资	2,800.00	2,800.00	100.00%
8.中药材野生资源综合开发利用项目	4,980.21	4,980.21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1,824.94	21,824.94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8,766.15	48,861.25	-
合计	237,093.48	224,945.83	-

截至2021年3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156,394,000.00
减: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支付的募投项目资金金额	1,947,029,681.16
减:补充流动资金	490,087,724.72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14,077,760.05
加: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123,519,069.3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44,532,413.48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1、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完成基本投入,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控制成本支出,节约、合理、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降低了部分项目实施费用。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尚余部分质保金因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尚未支付。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尚未支付的项目质保金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含支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质保金)。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中心实施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在该事项实施后注销前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与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五、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六、相关审批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完成基本投入,达到预期建设目标,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是基于经营发展的需要而进行的必要调整,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结论性意见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0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对于公司现存的回购股份(即公司依据2018年11月20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所完成的回购股份数量的80%),公司决定将其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回购股份10,356,480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03,717,463股变更为1,193,360,983 股。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方案及实施情况

2018年10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该议案已经2018年11月6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确定将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等,并于2018年11月20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71)。上述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4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将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的80%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的20%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于2019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上述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12月12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并于2018年12 月13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上述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11月5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并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2, 945, 600股,并于2019年11月7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上述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11月15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已回购股份数量的20%即2,589,120股的注销事宜,并于2019年11月19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上述公告内容详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目前,上述回购股份数量的80%即10,356,48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二、本次调整的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公司拟将上述回购股份数量的80%即10,356,480股的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203,717,463股变更为1,193,360,983股。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所述股份注销相关手续。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注销后(预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210,504,568	17.49%	210,504,568	17.64%
无限售条件股	993,212,905	82.51%	982,856,425	82.36%
总股本	1,203,717,463	100%	1,193,360,983	100%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已回购股份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2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公司决定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